

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进一步完善和规范公司运作。现将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公司业务概要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种业、饲料、生猪、疫苗动保等相关产品的生产与销售。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911,893.48 万元，同比增长 1.22%；实现净利润-48,805.1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4,152.40 万元。2025 年度，公司种子业务的销量、收入和净利润均实现增长；饲料和养猪业务的销量增长，但受市场环境及猪价波动等因素影响，盈利水平下降。此外，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对长期股权投资、生物资产、商誉等进行减值测试，受生猪市场价格低迷，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业绩未达预期等因素影响，公司年末存栏生猪、长期股权投资及商誉的预计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对上述资产计提减值损失。

（一）种业业务

1、发展布局

公司种业业务由生物育种及常规育种构成。2000 年成立南京两优培九种业有限公司，2001 年成立北京金色农华种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色农华”），正式进入种业；2004 年大北农集团植物基因工程领域高级专家委员会成立；2006 年金色农华被评为“中国种业 50 强”；2010 年筹备成立北京大北农生物技术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北农生物”），着力于玉米、大豆等作物的生物技术产品研发；2012年大北农生物成为国际监管创优 ETS(Excellence Through Stewardship) 正式会员单位；2016年大北农生物耐除草剂新基因研发成果获美国专利授权。2018年起，陆续在阿根廷、巴西设立子公司，开辟南美等海外市场，实施“种出豆进”战略（2023年升级为“技出粮进”战略）。2019年公司大豆性状产品成为第一个海外获批种植的国产产品，2021年，整合旗下大北农生物、玉米种业、水稻种业、大豆种业、经作种业、创种基因等板块，成立北京创种科技有限公司。2022年起，公司加快融合发展步伐，陆续融合云南大天种业有限公司、广东鲜美种苗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宏泽现代农业有限公司、内蒙古蒙龙种业科技有限公司、佳木斯龙粳种业有限公司等种业公司，提高种业业务综合实力。2024年大北农生物技术法规科学实验室获得国家认可委 CNAS 实验室认可证书。2025年公司旗下性状产品合作的种业企业数量超过 200 家，实现了科技成果的快速转化，为农业生产提供了更多优质、高效的性状价值。截至公司年报公告之日，4 个玉米性状产品、5 个大豆性状产品获得国内农业生物安全证书，4 个大豆性状产品获得阿根廷种植许可，3 个大豆性状产品分别获得巴西、乌拉圭种植许可，1 个大豆性状产品获得欧盟种植许可。在研发创新上，公司建立了保存能力超 10 万份的中长期种质资源库，搭建了分子生物学、遗传转化、分子标记等科研平台，建成了生物技术创新实验室和覆盖全国主要生态区的品种测试网络，初步建立起以生物育种为核心，涵盖前沿技术研究、技术集成转化到成果示范推广的快速、高效、精确、工程化创新体系。在业务布局上，公司以“玉米、水稻、大豆”三大主要农作物种业为突破口，立足国内国际两个市场，采用内生增长和融合发展相结合的模式，实现了从种质资源挖掘、性状产品研发到“育繁推一体化”的种业全产业链布局。根据全国种子双交会上发布数据，公司在 2024 年度全国商品种子销售总额 20 强企业名单中排名第三位。

玉米种业，公司聚焦国内东华北、黄淮海、西南三大玉米主产区，西南区市场优势逐步巩固，东华北、黄淮海区域布局不断强化。依托常规选育与生物技术，公司面向三大玉米主产区，研发、推广并储备了一批换代、突破性品种，其中川单 99 入选 2025 年国家农作物优良品种推广目录骨干型品种，罗单 297 入选国家农作物优良品种推广目录成长型品种，为玉米种子市场提升和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公司在 2024 年度全国杂交玉米商品种子销售总额 10 强企业名单中排名第五位。

水稻种业，公司强化南方杂交稻与北方粳稻市场布局，宜香优 2115 入选 2025 年国家农作物优良品种推广目录骨干型品种，低镉高档优质稻韶香 100 入选国家农作物优良品种推广目录苗头型品种，贡两优粤农丝苗等系列品种兼具优质、耐高温、氮肥高效等优势，成为多地的重要品种。龙粳 31 入选 2025 年国家农作物优良品种推广目录骨干型品种，连续多年成为全国种植面积最大的常规稻品种。公司在 2024 年度全国杂交水稻商品种子销售总额 10 强企业名单中排名第三位。

大豆种业，公司以生物技术创新优势赋能市场开发。2025 年，公司聚焦大豆高油、高产国家重大需求，强化“脉育”系列耐除草剂高油高产大豆品种的开发与市场推广，稳步构建黄淮海、东北两大产区市场基础，其中脉育 511 入选 2025 年国家农作物优良品种推广目录苗头型品种，脉育 526 打破内蒙古等区域高产记录，大豆种业业务实现稳步发展。

性状业务，业务布局持续完善，性状许可收入稳步增长。2025 年，公司大豆性状产品 DBN9004×DBN8002、DBN8205 分别获得巴西、阿根廷种植许可，南美大豆性状布局持续丰富；2026 年 3 月，公司的转基因耐除草剂大豆性状产品 DBN9004 正式获批欧盟进口许可。此次获批，标志着其成功获得中国及欧盟这两个主要大豆进口地区的进口许可，是大北农生物“技出粮进”战略的重要里程碑。同时，国内种业合作单位与转育品种数量进一步增加，使用大北农性状的

审定品种数及除草剂登记数目均位居行业第一，产业基础不断夯实。丰脉农场宣传示范模式影响范围不断扩大，技术服务与产品表现获多方认可，性状许可收入稳步增加。

2、经营模式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联合开发、授权许可等多途径选育推广一批重大品种。常规育种生产方面，公司主要采用“公司+基地+农户”的委托制种模式，根据生产计划委托种子生产基地进行制种，公司技术人员进行全程技术指导，保证生产质量，农户负责大田生产，种子成熟后公司进行统一回收、检测、加工及包装；销售方面，公司主要采取经销商模式，经销商预付货款后提货，按零售价将种子销售给种植户；销售季结束后，公司根据销售政策结合实际情况与经销商结算货款。公司生物育种主要采用性状许可收费的商业模式，以玉米、大豆种业为主，与农民、经销商、种子公司等产业链各方共享生物育种技术产生的增益，产业链上下游协作共赢，加强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加快生物育种产业化应用。

3、报告期成果

作物品种审定方面，2025年，公司选育高产抗逆玉米新品种35个通过国家审定，优质高产多抗水稻新品种11个通过国家审定，高产大豆新品种1个通过国家审定，审定品种种植范围覆盖全国玉米、水稻、大豆主产区，稳步推进公司产品迭代。

国内生物安全证书方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4个玉米性状产品获批生物安全证书（生产应用），5个大豆性状产品获批生物安全证书（生产应用）及2个大豆性状产品获得生物安全进口许可。

国内转育品种审定方面，2025年，第三批转基因品种审定公示通过并公告，截至目前，全国共有160个转基因玉米品种通过审定，其中使用公司性状的95

个，占比 59%；19 个转基因大豆品种通过审定，其中使用公司性状的 6 个，占比 32%。在转育品种审定方面，公司性状产品市场优势显著。

2025 年，种业产品收入 152,833.05 万元，同比增长 7.24%；玉米、水稻、大豆等粮食作物合计销售数量 6,220.85 万公斤，同比增长 16.22%，共可覆盖超 4,500 万亩农田（不含经济作物），服务农户近 110 万人次。其中，玉米种子销售 3,428.96 万公斤，销售收入 81,379.72 万元，同比减少 0.78%；水稻种子销售 2,461.54 万公斤，销售收入 56,220.82 万元，同比增长 26.54%。

（二）饲料业务

1、发展布局

饲料业务是公司的基础业务，历经三十余载的发展与沉淀，公司已成为行业龙头之一。公司提供包含预混料、浓缩料及配合料在内的饲料产品，是国内最早从事预混料的企业之一，并以预混料为核心产品，其原料组分复杂、技术门槛高，为公司预留了更高的毛利空间。公司不断稳固猪饲料在前端料、高端料领域的核心优势地位，做“高档”产品坚守营养指标实现综合效益最大化，做“高端”产品针对小猪、母猪痛点研发（如贝贝乳、宝宝壮等口碑产品）实现溢价，并对反刍饲料、水产饲料、禽饲料等品种进行差异化布局。近年来，公司积极探索区域产业链协同发展，组建了“六师队伍”（畜牧师、兽医师、营养师、环控师、数据分析师、生物安全审计师），配套成本通软件、栏舍改造、动保定制等服务，从“卖饲料”转型为“提供养殖综合解决方案”，目前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管理与“智”造体系、技术服务体系和原料供应链平台，统筹各区域内资源、人力、事业伙伴等优势，携手发展，共建区域生态。在科研方面，依托绿色生物制造全国重点实验室，自研酵母培养物、酶解豆粕等原料，可有效节约成本。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饲料业务已在全国 29 省（直辖市、自治区）布局，建有 86 个生产基

地，年产能超 1,000 万吨，各区域生态已初具规模，服务全国养殖市场，努力探索推进生态循环农业。

2、经营模式

公司顺应行业发展新变化、新环境、新形势，重构组织、培植能力、开创新局，以用户为中心，模式引领，提升家庭农场生产经营能力，正在推广联合发展，建设区域生态平台，打造饲料产业集群。公司饲料业务将成为更加开放共享的产业生态平台，强化体系服务能力，为中小养殖户、家庭农场、规模化农场提供原料供应、饲料制造、技术服务、动物营养与健康等全方位解决方案的综合服务，从而降低养殖户的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促进家庭农场、中小养殖户等经营主体提质增效，提升农业产业化现代化水平。

采购方面，公司构建集约化采购经营体系，依托总部原料供应链平台，对谷物、蛋白原料、副产品及添加剂等原料通过与行业头部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充分发挥集采规模优势。生产方面，预混料业务采取集中化生产模式，依托标准化生产基地实现工艺统一管理，构建涵盖原料检验、配方执行、生产监控、成品检测的全流程质量管控体系；浓缩料及配合料则采用各区域自主生产模式，由区域子公司基于当地资源与市场需求等实际情况，通过自主购建或租赁等方式组织生产和加工，实现产能布局的恰当适配。销售方面，公司总部核心预混料的销售分为两种类型：一类是向子公司销售预混料，作为其加工配合料和浓缩料的原料；另一类是直接对外销售预混料。各子公司生产的浓缩料及配合料的销售方式主要包括经销模式和直销模式。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业务渠道结构持续优化，直销渠道销售收入占比达 68%，经销渠道占比 32%。

3、报告期成果

公司联合北京化工大学、清华大学整合共同组建“绿色生物制造全国重点实验室”，该实验室聚焦“元件设计—合成体系—集成优化”三大任务方向，旨在

支撑国家粮食安全与“双碳”重大战略需求，通过生物技术革新传统生产方式，有效推动农业与化工学科的交叉融合，实现蛋白质与绿色化学品的高效生物制造。

联合清华大学、中国农业大学、中国农业科学院等院校发起成立中关村科学城农业合成生物创新中心，建设了 2200 平米的微生物工程合成生物学实验室，实施了《替代豆粕高产蛋白菌株创制及中试生产》《饲用氨基酸高产菌株创制及产业化转化》等重大项目，从工程菌源头支撑了大北农生物制造产业发展。

2025 年，公司饲料产品收入为 1,848,548.24 万元，同比减少 2.98%；饲料销量为 555.34 万吨，同比增长 2.74%。其中猪饲料 446.70 万吨，同比增长 4.47%；水产饲料 18.80 万吨，同比减少 17.31%；反刍饲料 58.80 万吨，同比减少 2.46%；禽饲料 30.43 万吨，同比增长 3.47%。

（三）生猪养殖业务

1、发展布局

公司自 2016 年发展养猪创业，在东北、中南、华南、华东等区域陆续完成产业布局，结合区域资源，因地制宜发展，公司依托良好的供应链体系支撑与合理的区域布局，建立以“自繁自养”为试点示范，以“公司+生态农场”为主的养殖模式。在种质资源建设方面，公司发挥国家级核心育种场的战略资源优势，系统科学实施种猪育种工作，现已形成涵盖长白、大白、杜洛克等优质纯种猪的完整繁育体系，为我国生猪产业提供优秀种猪资源。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生猪养殖业务在全国覆盖 20 个省（直辖市、自治区），合作生态农场（农户）1,378 户。

2、经营模式

公司已经建立了完善的“曾祖代——祖代——父母代——商品代”全链条商品猪养殖体系。采购方面，公司生猪养殖业务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饲料和动保疫苗产品等，大部分饲料及部分动保疫苗产品由公司内部子公司提供，饲料以订单

采购为主，动保疫苗以统采为主。生产方面，公司既有“自繁自养”模式，也有“公司+生态农场”养殖模式。在“自繁自养”模式下，公司自行培育或向合作伙伴采购仔猪，在此种模式下进行生猪养殖模式、专业技术等探索、试点、示范，成熟后向家庭农场、生态农场推广。公司以“公司+生态农场”为主，在此种养殖模式下，公司自行培育或向合作伙伴采购仔猪后，交由农户按照统一养殖标准代养育肥，待生猪达到上市标准后统一对外销售，同时向农户支付代养费用，在此过程中，公司结合文化、管理、技术、环保、供应链、精准营养，健康管理、生物安全管理等经验与优势为中小养殖户、家庭农场、生态农场提供综合服务，帮助农户高质量发展。销售方面，公司生猪产品主要为商品代肥猪，公司根据生猪出栏及市场情况，将达到上市标准的育肥猪销售给中间商，再由其销往屠宰场或食品加工企业；另外公司还有少量种猪和仔猪直接销售给养殖户。公司将持续构建开放联合、同创共享、种养结合、可持续发展的生猪养殖生态平台，加快推进生猪养殖业全面绿色转型。

3、报告期成果

2025年，公司养猪产品收入658,993.42万元，同比增长4.97%，控股公司生猪出栏445.96万头。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文化与人才优势

党委统领大北农文化建设，面对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大机遇，公司更需加强党领导下的企业文化建设。大北农事业的成功是大北农文化建设的成功。文化是企业的灵魂和行动纲领，是全体员工共同的价值观与行为模式。全体大北农人在企业文化的指引下，更加坚定“强农报国”的使命，积极融入全新时代、融入全球竞争、融入民族复兴，依托三十余年的产业基础，不断破局创新，开拓向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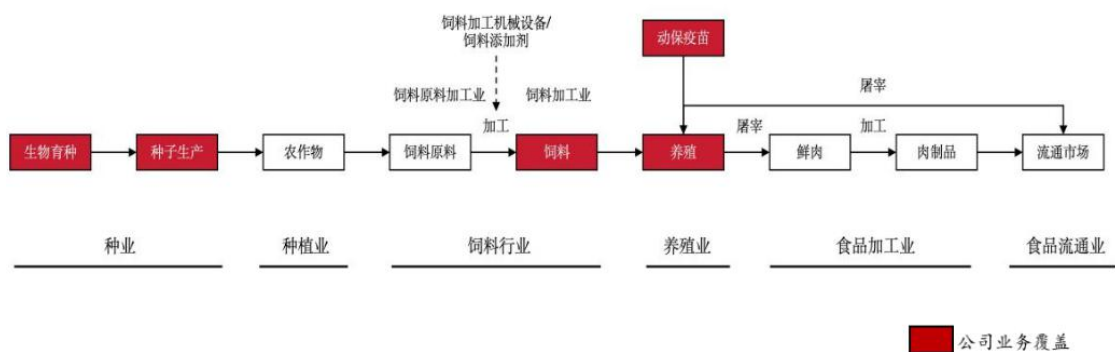
人是北农发展的关键要素。历经三十余年的发展，公司以专家队伍为支柱，

企业家群体为核心，干部队伍为中坚力量，优秀员工队伍为基础，构建人才发展体系，强调“创业、创新、开创”，“以文化凝聚人、事业感召人、工作培养人、培训提升人、机制激励人、制度规范人、绩效评估人”等理念开展人才队伍建设。公司经营领导团队带头发扬风格、培养团队、钻研技能、刻苦学习，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标杆管理，专注大农业产业发展，对饲料行业、养殖业、种植业有深刻的认识并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公司通过期权、持股创业的形式，使更多的员工成为公司的股东与主人，提供充分展示自己才华的争创第一的事业舞台，在充分信任充分授权的自主创业氛围中，实现人生价值，通过“大北农事业财富共同体”让更多的事业伙伴参与并分享公司发展的成果。在企业文化和创业机制的影响下，公司形成了较完善的选才、聚才、育才、用才机制，奖励有突出贡献的科技人才，加强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提高公司整体科研水平和综合竞争力，通过“使命共同体、事业共同体、利益共同体”的理念，共同创造价值、奉献社会、强大国家。

（二）战略与布局优势

公司于 1994 年正式成立，以饲料业务起家，2000 年引入种业业务，2002 年进入动保行业，2003 年进入疫苗行业，2011 年进入种猪行业，2016 年进入生猪养殖行业。在夯实饲料业务基础上，向下游拓展生猪养殖业务，并行发展动保疫苗业务，全力发展种业业务，实现农业产业链的关键环节业务覆盖。经过三十余年的发展布局，公司围绕作物科技和动物科技两条产业主线，形成了以饲料产业为基础，集种业、动保疫苗、生猪养殖等产业相互协同发展的产业综合布局。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农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力度，提高公司创新力、竞争力，完善产业链关键环节体系升级，提升公司综合效益。

公司业务在农业产业链中的布局主要如下图所示：



公司作物科技主要围绕玉米、水稻、大豆等产业发展中长期需求布局，在种业、农药、植物性食品等领域涉及转基因、基因编辑、合成生物学、微生物发酵、植物细胞培养、天然提取物、营养因子配合、制剂造粒、食品安全检测等技术平台；在新基因和新材料挖掘创制、标准化生测体系建立、基因组编辑、杂种优势利用、免疫诱抗蛋白、霉菌毒素检测等方面取得技术突破，集成、转化、开发出玉米和水稻新品种、生物农药、生物肥料等产品。公司种业业务逐步建立了以现代生物技术和常规育种技术为核心，从前沿技术研究、技术集成转化到成果示范推广的快速、高效、精准、工程化商业育种体系，并坚持产业需求为导向，突出主攻方向，使优异资源发掘、种质创新、新品种测试各大环节相互衔接，上下游互动，追求产业成效，加强种业育种全产业链条的创新。

公司动物科技主要围绕生猪、反刍、水产、禽、宠物等布局，在饲料、疫苗、兽药、动物性食品等领域涉及合成生物学、转基因、微生物发酵、动物细胞培养、天然提取物、营养因子、制剂造粒、食品安全检测等不同方向的技术平台；在新基因和新材料挖掘创制、标准化生测体系建立、基因组编辑、杂种优势利用、霉菌毒素检测、乳酸菌多层微囊包被、动物多联多价疫苗、动物重组病毒活载体疫苗、动物亚单位疫苗、宠物基因工程治疗制剂等研发方面取得技术突破；集成、转化、开发出多种新型饲料添加剂、生物饲料、动物疫苗、治疗制剂、动物保健品等产品。

在产业化、信息化、生物技术、全球竞争、粮食安全等诸多要素影响下，农业正迎来大变革。公司在全球视野下进行战略定位，全球范围内整合资源，全国区域布局，科技创新，模式引领，构建行业生态平台，融入建设农业强国大时代。

（三）研发与创新优势

科技创新是推动农业现代化发展的源动力，公司总部大北农凤凰国际创新园自 2022 年底开始投入使用，配套仪器设备 1,200 余台套，是综合性农业科技企业创新园，致力于建成我国农业科技创新“硅谷”、全球农业创新高地。围绕大北农凤凰国际创新园，未来将以多种方式在国内外建立多个优势生命科学研发平台，以粮食安全、生物育种、生物制造、绿色发展等领域关键科学问题和技术为主要研究方向，面向产业实际需求，实现前沿技术突破，产生一批原始创新成果。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 2 个全国重点实验室（公司牵头与北京化工大学、清华大学三方共建绿色生物制造全国重点实验室、子公司北京金色农华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水稻研究所、浙江大学共建水稻生物育种全国重点实验室），4 个农业农村部企业重点实验室（大北农获批“农业农村部生物工程育种重点实验室”“农业农村部蛋白饲料生物工程创制重点实验室”，子公司云南大天获批“农业农村部西南山地玉米育种重点实验室”，子公司陕西正能获批“农业农村部西北生猪良种繁育重点实验室”），8 个省（市）级研发平台，7 家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23 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及 2 家子公司、1 家参股公司入选国家种业阵型企业。

经过三十余年的持续研发和不断创新，公司聚焦于作物科技与动物科技两大产业领域，取得了一系列显著的科研成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重要科研成果累计如下表：

成果	数目（项/个）
国家级科学技术进步奖	6
省部级科技奖	28
公开申请专利	3,262

成果		数目（项/个）
已授权专利		2,587
植物新品种权	玉米	491
	水稻	254
国审作物新品种	玉米	144
	水稻	154
	大豆	3
国审转基因品种	玉米	12
	大豆	6
使用公司性状的国审转基因品种	玉米	95
	大豆	6
非主要农作物品种登记		116
国家新兽药证书		41

未来，公司将继续积极响应国家战略需求，依托现有科研平台与创新资源，持续瞄准加快突破作物科技与动物科技两大领域的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创新驱动，为我国加快实现高水平农业科技自立自强贡献力量。

（四）模式与规模优势

近年来，公司基本形成了种业、饲料、生猪养殖、动保疫苗等业务综合发展的良好格局，进行了一系列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的延伸拓展的探索。

种业业务方面，种业产品收入从 2020 年的 4.1 亿元跃升至 2025 年的 15.28 亿元；公司围绕深入农业生产的全链条，通过为种植户提供优质种子、种植技术服务、市场信息服务、购销流通等全程化服务方案，打造产前、产中、产后，育、繁、推一体化服务生态，从而推动产业服务能力的升级，助力种植户增产增收。

饲料业务方面，饲料产品收入从 2020 年的 165.9 亿元增长至 2025 年的 184.85 亿元；公司与国内外优秀供应伙伴建立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利用大宗饲料原料集采优势及期现结合的优势，不断优化结构布局，提高优质饲料原料供应的稳定性，降低采购成本。另一方面，强化猪前端料、高端料的核心优势，同时对反刍料、水产料等进行结构优化，适度发展禽料，模式转型，积极推进联合发展，实现饲料规模突破。

生猪养殖方面，养猪产品收入从 2020 年的 38.0 亿元攀升至 2025 年的 65.90 亿元，公司通过“自繁自养”试点示范和“公司+生态农场”为主的养殖模式相结合，适度规模、合作养猪、联合采购、利益共享、数字管理、对标第一、持续改进、专业支撑（如健康管理、精准营养、生产管理、品种改良、栏舍设计与工程设备、资讯共享等），与饲料业务、动保疫苗业务协同发展，继续科学利用现有产能，严抓生物安全防控，完善防控措施，不断完善精细化饲养管理体系，提高运营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同时，充分发挥国家级核心育种场的优势，以种猪育种为核心，优化种猪种群。

三、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召开了 14 次董事会会议，具体如下：

序号	召开日期	届次	审议的议案
1	2025 年 1 月 24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2025 年 2 月 10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	《关于向银团申请贷款暨资产抵押的议案》
3	2025 年 3 月 11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	2025 年 4 月 23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序号	召开日期	届次	审议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关于授权公司及子公司为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关于继续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5	2025 年 4 月 29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6	2025 年 5 月 29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	2025 年 6 月 26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	《关于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增加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制定<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8	2025 年 8 月 26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关于<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拟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关于拟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序号	召开日期	届次	审议的议案
			《关于签订框架协议暨增加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9	2025 年 10 月 9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	《关于制定<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10	2025 年 10 月 21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1	2025 年 11 月 4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	《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关于调整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2	2025 年 11 月 19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	《关于签订框架协议暨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3	2025 年 11 月 28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临时）会议	《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4	2025 年 12 月 17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临时）会议	《关于调整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职权范围内，认真

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职责，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高效地运用董事会的相应职权，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

(二)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原由岳彦芳（独立董事）、冯玉军（独立董事）、邵丽君组成，公司独立董事岳彦芳女士担任主任委员。2025年11月4日，因邵丽君女士被聘任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故不再担任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公司于2025年11月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张立忠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现由岳彦芳（独立董事）、冯玉军（独立董事）、张立忠组成，公司独立董事岳彦芳女士担任主任委员。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职责，详细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实施有效的指导和监督。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5次会议，具体如下：

序号	召开日期	届次	审议的议案
1	2025年4月23日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2024年审计工作总结与2025年审计工作计划》
			《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工作报告》
			《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24年度审计报告》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关于拟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2024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的议案》

2	2025年4月29日	第六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八次会议	《2025年第一季度审计工作总结与2025年第二季度 审计工作计划》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3	2025年8月26日	第六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九次会议	《2025年上半年审计工作与下半年审计计划》
			《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2025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4	2025年10月21日	第六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十次会议	《2025年前三季度审计工作总结与2025年第四季度 审计工作计划》
			《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5	2025年11月4日	第六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十一次会议	《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冯玉军（独立董事）、岳彦芳（独立董事）、宋维平组成，公司独立董事冯玉军先生担任其主任委员。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薪酬与考核制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等事项进行了审议。

报告期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1次会议，具体如下：

序号	召开日期	届次	审议的议案
1	2025年4月23日	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

3、战略与 ESG 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由邵根伙、张立忠、臧日宏（独立董事）组成，公司董事邵根伙先生担任其主任委员。报告期内，公司战略与 ESG 委员会为公司发展规划与战略实施得到有效落实，提供科学依据。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共召开了7次会议。

序号	召开日期	届次	审议的议案
1	2025年1月23日	第六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2025年3月11日	第六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	2025年4月16日	第六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关于授权公司及子公司为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
4	2025年5月29日	第六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5	2025年8月26日	第六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6	2025年10月20日	第六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7	2025年11月28日	第六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原由臧日宏（独立董事）、冯玉军（独立董事）、林孙雄组成，公司独立董事臧日宏先生担任其主任委员。2025年12月17日，林孙雄先生因工作另有安排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总裁、内审负责人职务，同时辞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于2025年12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董事会同意邵丽君女士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现由臧日宏（独立董事）、冯玉军（独立董事）、邵丽君组成，公司独立董事臧日宏先生担任其主任委员。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序号	召开日期	届次	审议的议案
----	------	----	-------

1	2025年11月4日	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	------------	------------------	---------------

(三)股东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七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北京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股东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日期	届次	审议的议案
1	2025年2月10日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
2	2025年3月27日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	2025年5月15日	2024年年度股东会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含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2024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关于授权公司及子公司为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继续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关于拟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	2025年6月16日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	2025年9月12日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关于拟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关于拟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关于签订框架协议暨增加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6	2025 年 11 月 7 日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7	2025 年 12 月 17 日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	《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包含《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签订框架协议暨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四）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义务，行使权利，积极出席股东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等，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在涉及公司重大事项方面均充分表达意见，不定期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讨论《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第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第二十二项所列事项，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具体详见公司独立董事臧日宏先生、岳彦芳女士、冯玉军先生分别提交的《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共召开 9 次会议，会议讨论了如下议案并作出决议：

序号	召开日期	届次	审议的议案
1	2025 年 1 月 24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2025 年 3 月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月 11 日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3	2025 年 4 月 23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	2025 年 5 月 29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	2025 年 6 月 26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关于增加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6	2025 年 8 月 26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关于签订框架协议暨增加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 预计的议案》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7	2025 年 10 月 21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8	2025 年 11 月 19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关于签订框架协议暨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预计的议案》
9	2025 年 11 月 28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五）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

2025 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披露各类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公司依法登记和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员能够在定期报告及其他重大事项窗口期、敏感期，严格履行保密义务，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或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

2025 年，公司董事会积极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通过多样化的沟通渠道与投资者积极互动，保持与投资者和研究机构之间的信息沟通，听取投资者对公司运营发展的意见和建议，努力促进投资者对公司运营和未来发展战略的认知认同，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

四、2026年董事会主要工作

董事会将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2026年，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战略，公司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争取较好地完成各项经营指标，争取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董事会还将根据资本市场规范要求，继续提升公司规范运营和治理水平；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机构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以便于投资者快捷、全面获取公司信息，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